

#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

晋环审批函〔2025〕63号

## 关于晋控电力塔山三期 $2 \times 100$ 万千瓦煤电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晋控电力塔山三期  $2 \times 100$  万千瓦煤电项目报批的请示》（塔山三期筹办字〔2025〕32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大同云冈经济技术开发区内，主要建设  $2 \times 1000\text{MW}$  超超临界空冷凝气式汽轮发电机组，配套建设  $2 \times 2910\text{t/h}$  超超临界直流煤粉炉等。配套的顺水洞沟北支沟灰场位于厂址西北  $6.2\text{km}$  处。项目燃煤来源于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，由该公司原煤仓通过管带式输送机运输进厂。

根据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编制的《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塔山三期  $2 \times 100$  万千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书》）评价结论和省生态环境规划和技术研究院的技术评估报告（晋环研〔2025〕18号），项目符合山西省电力工业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（中期调整）、规划环评审查意见、大同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，通过了“两高”项目省级联席会议审

核。在严格落实《报告书》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，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，我厅原则同意《报告书》的总体结论。

## 二、在项目建设、运行和环境管理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**(一)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**按照有力有效管控“两高”项目要求，项目污染防治水平对标先进，环保绩效应达到深度治理水平。锅炉烟气脱硫采用“单塔石灰石—石膏湿法脱硫”处理工艺，脱硝采用“低氮燃烧技术+（SCR）脱硝装置”处理工艺，除尘采用“电袋复合除尘器+湿法脱硫高效协同除尘”处理工艺，颗粒物、SO<sub>2</sub>、NO<sub>x</sub>排放须满足《推进煤电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工作方案》(晋环发〔2024〕1号)相应限值要求。贮煤场和输煤皮带均为全封闭结构，并采取喷雾降尘措施；输煤、破碎、煤仓、贮灰、渣仓等粉尘源设置布袋除尘器。烟囱应按规范要求设置永久性监测口，配套安装烟气排放连续监测(CEMS)系统和氨逃逸监控设施，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。

**(二)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**认真落实你公司制定的固废综合利用方案，开辟固废多元化消纳途径，严格源头减量，多渠道综合利用，鼓励充填至煤矿井下。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、分类处置，运输固废时应采用新能源车辆封闭运输。综合利用渠道无法消纳时，调湿后运至顺水洞沟北支沟灰场贮存，灰场建设须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20)要求，禁止在未采取有效防尘措

施的场地暂存或中转。废滤袋、废离子交换树脂、废膜组件交由厂家回收；危险废物规范收集贮存，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；脱硫废水污泥暂按危废管理，待项目投运后进行属性鉴别后合理处置。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**(三)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**运营期工业废水、含煤废水、脱硫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别送废水处理站进行分质处理后回用不外排。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控体系，按设计要求设置 2 座 2000m<sup>3</sup>事故水池，确保事故状态下各项污染物及时得到妥善处置，不对外环境造成污染影响。

**(四)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**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。设备基础采取减震处理，对较大功率的鼓风机、压缩机、泵类等设备应设置基础减振降噪；管道系统采用弹性连接等措施，严格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**(五) 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。**落实《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》(GB/T50934-2013)的要求，采取严格的分区防渗措施。厂址和灰场区域设置地下水监测井，并开展定期监测，一旦发现异常，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方案，避免对地下水环境敏感区造成不利影响。

**(六) 严格落实环境防护要求。**本项目灰场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为 150 米，此防护区域内无居民聚集区。你公司应配合云冈区人民政府做好防护距离范围内的规划控制工作，不得新建

住宅、教育、医疗等环境敏感建筑。

**(七) 强化环境管理能力建设。**持续优化超低排放运行，加强对脱硫、脱硝、除尘设施的精细管控与智能监控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并积极探索碳捕集等技术应用；完善分级用水和废水回用体系，强化脱硫废水、含煤废水等特殊废水的深度处理与零排放处理能力，严防外排污染；建立固废智能管理平台，实行台账管理，确保固废去向清晰、可查可考；建立固废综合利用专项考核制度，落实管理责任，确保职责明确、责任清晰；建立固废处置评估预警机制，实行动态化管理，确保全过程环境风险可控。

三、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和区域替代削减方案。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《关于“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塔山三期  $2 \times 100$  万千瓦煤电项目”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核定意见》，核定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。云冈区人民政府应按照《关于晋控电力塔山三期  $2 \times 100$  万千瓦项目大气污染物区域削减方案的承诺函》，完成塔山电厂一期 2 台 600MW 机组、晋控电力同达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2 台 330MW 机组深度治理改造，以及大同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、大同市云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、大同市云冈区兴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 家水泥生产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，区域削减方案落实情况作为核发排污许可证的依据。

四、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

措施发生重大变动，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。

五、我厅委托省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加强执法监管工作指导，大同市生态环境局、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要切实承担事中事后监管主要责任，履行属地监管职责，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及自主验收监管。相关单位可通过全国建设项目环评统一审批系统中“环评档案”查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。同时，我厅通过邮寄方式、协同办公平台将批准后的《报告书》、环评批复分送上述单位，作为属地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及核发排污许可证的依据。

山西省生态环境厅

2025年12月2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省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总队，大同市生态环境局，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，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。